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0-2022 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编号：GGZC2020-G3-60563-JLZB

采 购 单 位：平南县自然资源局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2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参考）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编号：GGZC2020-G3-60563-JLZB）招标公告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平南县自然资源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的政府采购计划（采购计划文号：PNZC2020-G3-00563-001），现对 2020-2022 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2020-2022 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

二、项目编号：GGZC2020-G3-60563-JLZB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1）本项目标段划分：无

（2）项目实施内容：实施项目范围内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服务。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72160 万元（包含服务费）。政府购买服务费费率按实际总投资额的 6.05% 为上限控制，其它税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第 5 条）、《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桂政办发[2015]78 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等政府

采购相关政策、《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102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修订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的通知》（桂财综【2019】51 号）。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依法成立的企业、社会组织（不含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公益二类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事业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以及具备条件的个人，专业从事本次采购服务内容，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能力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未完成网上报名的投标人投标；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1、报名方式：网上报名（注：供应商如第一次报名，报名前需在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ggjy.gxgg.gov.cn:9005/>）的“投标单位登录”-“平南县平台”链接登录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单位信息注册）。

2、报名时间：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止。

3、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报名成功后打印报名回执，通过登陆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ggjy.gxgg.gov.cn:9005/>）的“投标单位登陆”-“平南县平台”链接登陆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操作，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平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银行账号：20352013957000875

退保证金方式：非中标人：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由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中标人：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采购项目合同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收集退保材料并提交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南县交易中心收到退保材料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退保手续。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0年7月8日上午9时0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平南县平南街道工业大道（平南县交通运输局）】11楼，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0年7月8日上午9时00分，在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平南县平南街道工业大道（平南县交通运输局）】11楼，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按招标文件规定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出席开标会议）。

十一、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ggjy.gxgg.gov.cn:9005/>）。

十二、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平南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平南县平南街道二环大道 905 号

联系人及电话：邬振兴 联系电话：0775-7823326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港市港北区仙衣路港宁花园 1289 号三楼

项目联系人：党天惠 联系电话：0775-4238158/4238198（传真）

3、监督部门：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5-7820666

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服务内容：为加快推动平南县建设和工业发展，提高平南县功能和土地利用效率，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具备有能力的单位实施 2020-2022 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

（一）项目位置、面积及所包含子项目：2020-2022 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坐落于平南县临江工业园，项目用地总面积 8200 亩。

（二）项目实施内容：实施项目范围内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服务。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72160 万元（包含服务费）。

二、项目实施时间：2020 年至 2022 年。

三、采购预算金额：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72160 万元（包含服务费）。政府购买服务费费率按实际总投资额的 6.05% 为上限控制，其它税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四、付款方式：分 3 年支付政府购买服务费用，政府购买服务费费率按实际总投资额的 6.05% 为上限控制，其它税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按照招标人制定的资金支付计划逐年支付购买服务费。

五、项目实施方案

（一）平南县人民政府授权县自然资源局作为本次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

（二）平南县房屋和土地征收服务中心、相关乡镇政府（街道办）、工业园区委会协助承接主体实施项目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工作，所需资金由县房屋和土地征收服务中心经县征地拆迁复核组复核后向承接主体申请。

（三）平南县自然资源局代表县政府与承接主体签署购买服务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向县财政局申请资金拨款给承接主体。

（四）承接主体按合同约定履行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组织实施项目土地征收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工作。

（五）平南县财政局将本项目购买服务资金（包括预付款及服务费）纳入财政局预算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逐年将购买服务费按合同约定支付。

(六)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委托有业务资质的审计机构进行项目结算审计,由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房屋和土地征收服务中心联合审核确定项目实际投资总额及购买服务费用,结清相关费用。

附表:

2020-2022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8200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北部、东部)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乡镇 (街道)	项目情况	项目用地面积 (亩)	完成时限	金额(万元)	备注
1	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征拆补偿项目	上渡街道	预征地	8200.00	2022年	72160.00	
	合计			8200.00		72160.0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2020-2022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8200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编号：GGZC2020-G3-60563-JLZB
2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投标人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p> <p>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4、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2018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服务类”规定收取，方式为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为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00）</p> <p>开户名称：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p> <p>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江北大道支行</p> <p>开户账号：800103639100019</p>
3	采购预算价：项目总投资估算为72160万元（包含服务费）。政府购买服务费费率按实际总投资额的6.05%为上限控制，其它税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4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5	<p>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6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正本1份，副本6份；资格审查文件正本1份，副本6份；投标文件（包含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成册）正本1份；副本6份。
7	<p>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p> <p>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p> <p>开户名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平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p> <p>银行账号：20352013957000875</p>
8	履约保证金：按采购单位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执行。
9	<p>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2020年7月8日上午9时0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平南县平南街道工业大道（平南县交通运输局）】11楼，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p>

10	<p>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0 年 7 月 8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平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平南县平南街道工业大道（平南县交通运输局）】11 楼，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p>
11	<p>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p>
12	<p>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结果报告中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p>
13	<p>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p>
14	<p>采购资金来源：政府购买服务。</p>
15	<p>付款方式：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p>
16	<p>投标文件有效期：90 天。</p>
17	<p>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p>
18	<p>1、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19	<p>现场踏勘相关事宜：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p>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平南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的 2020-2022 年平南县临江工业园一期 8200 亩土地收储中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拆迁安置补偿政府购买服务 项目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

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开标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6.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7、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审过程中，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当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提供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不同供应商参加非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0、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1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九) 询问、质疑和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2. 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前款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

3.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当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组成。投标人应编制目录，按顺序将资格审查文件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装订成册。

1. 资格审查文件：

（1）▲投标人有效的加载社会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加盖单位公章）。

（3）▲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如为新成立的供应商，按实际情况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4）▲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情况提供）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资料复印件或依法免税的证明复印件 [税费凭证复印件, 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如为新成立的供应商, 按实际情况提供) (加盖单位公章)

(5) ▲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缴纳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 (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情况提供) 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社保证明必须经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盖章确认)。(如为新成立的供应商, 按实际情况提供) (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加盖单位公章)。

2. 商务文件:

(1) ▲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的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3)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5) 投标人情况介绍;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 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7)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 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3. 技术文件:

▲ (1) 技术响应表; (必须提供, 加盖单位公章)

▲ (2) 服务承诺书; (必须提供)

▲ (3) 本项目工作具体实施方案; (必须提供)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略)。

4.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 (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5. ▲开标一览表 (单独封装, 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特别说明: 投标声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技术响应表、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

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已包含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一切税金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费用。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各方面因素、各种风险和自己的承受能力。本项目设有政府采购预算价，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总价或投标人的分项报价分别超出相应分项的政府采购预算价均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投标人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7。

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封装。

3. 投标人应将资格审查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4. 投标人应将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5. 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6.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7.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应写全称。

8.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1）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单独成册）以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成册）等，含正、副本，应尽量将全部投标文件一并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中】一起密封封装，在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密封以投标文件袋（信封）无明显缝隙露出袋（信封）内文件且封贴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2）单独密封递交的文件：《开标一览表》。

（3）上述（1）、（2）均需在密封袋的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文件名称（投标文件或者开标一览表或者投标保证金退付申请资料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分包号或分标号（如有）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盖章、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相关资料，以上资料及密封袋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

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服务质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技术方案；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与招标文件中标“▲”技术条款要求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该项服务所列的单价，或总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报价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

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持以下证件：

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采购单位代表或监督人员一同检验参加开标会的各开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时）的资格证件：

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6、随机拆封投标文件，并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

7、按随机顺序唱标；

8、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采购人代表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9、开标会议结束。

五、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

式，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 未成功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内投标报名名单为准）。

(3)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4) 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含 7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

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前十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二）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ggjy.gxgg.gov.cn:9005/>（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中标公告，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七、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采购使用单位签订合同。

（2）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其他事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 2018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服务类”规定收取，方式为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00）

开户名称: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江北大道支行

开户账号: 800103639100019

九、适用法律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含 7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按百分制综合评审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20 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且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20 分。

(7)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 × 20 分

▲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

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资料：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

2、项目实施方案分.....53 分

(1) 针对本项目管理制度方案分（满分 15 分）

一档（5 分）评定范围为：项目管理制度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综合评定一般；

二档（10 分）评定范围为：项目管理制度完全符合项目要求，经营管理制度较为完备、分项管理制度较齐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综合评定良好；

三档（15 分）评定范围为：项目管理制度完全符合项目要求，经营管理制度完备、分项管理制度齐全，较好的满足本项目需求，可行性高，综合评定优秀。

(2) 实施方案综合分（满分 38 分）

一档（12 分）评定范围为：项目实施方案基本符合项目要求，方案中进度细节描述不全面；实施程序简单，基本可行，综合评定一般；

二档（25 分）评定范围为：项目实施方案完全符合项目要求，方案对于各项进度时间安排和工作措施有较为合理的计划；实施程序较详细具体、管理机制较完善，内部防范和控制风险制度较好，有合理的服务保障，可行性较高，综合评定良好；

三档（38 分）评定范围为：项目实施方案完全符合项目要求，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并有保证措施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实施程序详细具体、管理机制完善，整体统一协调，内部防范和控制风险制度佳；且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承诺或措施，有合理的服务保障，且可行性高，综合评定优秀。

3、服务承诺分.....27 分

一档（9 分）评定范围为：服务承诺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基本可行，综合评定一般；

二档（18 分）评定范围为：服务承诺完全符合项目要求，可行性较高，有合理的服务保障，经评委综合评定服务承诺较详细，项目的后续服务能较好保障项目质量，服务承诺为良好的。综合评定良好；

三档（27 分）评定范围为：服务承诺完全符合项目要求且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承诺或措施，可行性高，有优质的服务保障，经评委综合评定服务承诺详细，项目的后续服务得到有力的保障，且切实可行，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考虑周全完整详细，服务承诺为优秀的。综合评定优秀。

(三) 总得分= 1 + 2 + 3。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

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注：如招标文件存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当事人行为规则》下列的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在采购文件中列入限制、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条款；不得为迎合采购人列入单一品牌的规格技术标准及其他有违公平竞争的条款；不得以不合理的注册资本金、销售业绩及资格条件等条款对潜在供应商实行歧视或差别待遇。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仅供参考）

平南县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目 录

- 一、平南县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 二、合同附件
 - 1. 项目附表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 4. 报价函
 - 5. 报价表
 - 6. 服务承诺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中标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报价，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购买服务内容

1.1 服务名称：_____

1.2 项目位置、面积：_____

1.3 项目实施内容：_____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合同金额为乙方承接政府购买土地征收、收购、收回涉及的征拆安置补偿服务费，其他税费标准按国家规定执行。

上述合同价款中，如因项目成本等按规定需据实结算的实际发生金额变更导致项目概算最终调整，经甲、乙双方及有关部门确认，可以调整相应价款。

3. 项目实施时间

3.1 项目实施时间：_____

3.2 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响应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

3.3 服务要求：1. 土地征收、拆迁安置补偿工作按现行政策执行；2. 由甲、乙双方及有关部门组织项目竣工验收，并监督项目正常开展。

4. 履约保证金

无。

5. 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5.2 乙方保证所交付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2.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6. 技术资料

6.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提交服务成果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

6.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7. 验收

7.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7.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等组织验收，验收完毕后作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7.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8. 合同款支付

8.1 资金支付

经甲、乙双方确认，按照本项目预算方案，本项目中甲方购买乙方服务的协议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甲方承诺将积极筹集合同约定需支付的各项资金，资金来源于平南县人民政府财政性预算资金，并将在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内逐年纳入年度预算安排和中期财政规划期限内进行预算支出管理。

本合同项下资金支付计划初步安排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付款日期	付款计划

在服务期内，乙方必须按照有关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综合乙方项目实施进度和实际支付成本变动情况（含安置补偿成本、人力成本、资金成本变动等），按上表支付计划按期向乙方支付（根据乙方的申请和项目实际进度可适当调整）。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变更上述收款账户。

9. 双方权利

9.1 甲方权利

9.1.1 甲方有权对项目进行稽查，对违规行为予以纠正。

9.1.2 甲方有权对因技术、水文、地质等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进行核准。

9.1.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擅自变更建设内容、扩大建设规模、提高建设标准，致使工期延长、投资增加或工程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

9.2 乙方权利

9.2.1 乙方拥有按本合同的规定要求甲方按时足额拨付购买资金的权利。

9.2.2 乙方根据合同要求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享有项目建设的组织、管理及协调权。

10. 双方义务

10.1 甲方义务

10.1.1 甲方应依法协调本项目前期有关工作，并确定项目建设程序、规模、建设内容、建设标准、总投资额、工程时间节点及完工日期等，并协助乙方完成项目相关行政许可事项。

10.1.2 甲方应监督和指导项目的建设实施，并组织项目的竣工验收和移交。

10.1.3 甲方应协调财政部门依法将购买服务资金纳入既有政府财政预算和采购服务资金预算管理。

10.1.4 甲方应按购买服务资金年度支付计划向乙方核拨购买服务资金。

10.1.5 甲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任意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一切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10.1.6 甲方应在项目完工后，组织对乙方进行客观、全面、公正的绩效评价。

10.2 乙方义务

10.2.1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义务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维护甲方的合法权

益。

10.2.2 乙方应按批准的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实施组织管理，严格控制项目投资，确保工程质量，按期交付使用。乙方不得在实施过程中利用洽商或者补签其他协议随意变更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建设内容和投资额。

10.2.3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结束后，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0.2.4 乙方应在项目建成后，协助甲方组织竣工验收，并将验收合格的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

10.2.5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保证项目正常后续运营，发挥最大社会效益。

11. 双方的陈述和保证

11.1 甲方的陈述和保证

甲方向乙方做出如下陈述和保证，并维持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始终有效：

11.1.1 受平南县人民政府授权，依法具备购买服务的主体资格，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的资格和能力。

11.1.2 本合同已获得所有必需的授权或批准，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不违反政府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应承担的其他合同或协议项下的义务均无抵触。

11.1.3 提供的与本合同签订及履行相关的所有文件和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或误导性陈述。

11.1.4 认同乙方为所产生服务项目的投资方及拥有合格的出让服务资格并享有投资收益权。

11.1.5 不干扰第三方对产生服务项目的竣工决算审计做出独立的判断。

11.1.6 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确定的服务收入专户及时、足额的支付服务购买资金。

11.1.7 履行和承担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11.2 乙方的陈述和保证

乙方向甲方做出如下陈述和保证，并维持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始终有效：

11.2.1 乙方具有甲方购买服务所涉及项目享有合法权属，依法具备出让项目服务的主体资格，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的资格和能力。

11.2.2 乙方提供的与本合同签订及履行相关的所有文件和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或误导性陈述。

11.2.3 不干扰第三方对购买服务项目的竣工决算审计做出独立判断。

11.2.4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发生分立、合并、重组，并保证权利义务的承继方继续

履行本合同，本合同不会因此而导致提前终止或解除。

11.2.5 在服务购买期限内，乙方将购买服务所涉及的标的物以转让、抵押等方式进行处分的，乙方及其权利义务的承继方应保证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履行。

11.2.6 履行和承担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12. 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接收和办理服务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未超过约定日期 20 个工作日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2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3.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4. 诉讼

14.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平南县。

15. 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县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平南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5.3 下列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项目附表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 (4) 报价函
- (5) 报价表
- (6) 服务承诺

(7)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15.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广西建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副本一份，并报平南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副本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537300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537300 _____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平南县

附表：

平南县 土地征拆补偿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乡镇(街道)	项目情况	项目用地面积（亩）	完成时限	总投资（万元）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格式

(一) 封面格式

1、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有效的加载社会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加盖单位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3)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18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
- (4) 投标人依法纳税的税费凭证复印件—————
- (5) 投标人社保证明复印件—————
- (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以及主体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 —————

3、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4、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目录

一、 商务文件

- (1) 投标声明书—————（页码）
- (2) 投标人的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 (3)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 2.1：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
 - 2.2：其他证明文件 —————
- (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
- (5) 投标人情况介绍—————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二、技术文件

- (1) 技术响应表；—————
- (2) 服务承诺书；—————
- (3) 本项目工作具体实施方案；—————
-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三、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四、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

(二)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 1、有效的加载社会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4、投标人依法纳税的税费凭证

5、投标人社保证明（复印件）

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郑重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商务文件格式：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投标人的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注：附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3、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

3.1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服务网点名称				投标文件页码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售后服务内容				
工作业绩				
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3.2 其他证明文件（招标文件有规定的，据实提供）

4、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5、投标人情况介绍

6、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期：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

人盖章：

日期：

技术文件格式：

1、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列明的其他要求）			

注：投标人应对照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的服务内容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文件响应的服务内容与招标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投标文件响应的服务内容高于招标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招标要求的为负偏离。投标人应将对应的服务要求逐条列出并按上述要求如实填写，否则将视为未提供技术响应表，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2、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3、本项目工作具体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4、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报价文件格式：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签字代表（全名）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提交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单独成册）以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成册）】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开标一览表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	项目完成时间
1			
投标总报价为 _____（大写） _____（小写）			
<p>说明：各投标人应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结合市场报价进行总额报价，采用报价为<u>固定价格</u>，<u>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u></p> <p>本项目的总报价应包含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一切税金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费用。</p>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密封）

1、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2.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	项目完成时间
1			
投标总报价为 _____（大写） _____（小写）			
说明：各投标人应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结合市场报价进行总额报价，采用报价为 固定价格，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 本项目的总报价应包含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一切税金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费用。			

注：1、本开标一览表如为多页，须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签字无盖公章的投标无效。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费用包含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一切税金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5、此表请单独装信封，信封封面请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